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112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編

目　　次

總說明 1
壹、概況 1
一、設立依據 1
二、設立目的 1
三、組織概況 2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7
一、112 年度工作計畫 7
二、預期效益 10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11
一、收支營運概況 11
二、現金流量概況 11
三、淨值變動概況 11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12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12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5
主要表
收支營運預計表 18
現金流量預計表 19
淨值變動預計表 20
明細表
收入明細表 21
支出明細表 22
參考表
資產負債預計表 23
員工人數彙計表 24
用人費用彙計表 2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6

總說明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以下稱本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自 98 年 12 月 8 日開始籌備設立，依據財團法人法有關法令，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稱農委會）99 年 3 月 18 日農漁字第 0990117810 號函核准設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99 年 3 月 19 日證財字第 6 號，登記簿第 116 冊第 25 頁第 2848 號登記。

二、設立目的

本會接受政府委託執行兩岸簽訂漁業相關協議議定事項之事務及執行性業務，建立兩岸聯繫溝通機制，協處我漁船主與大陸船員或大陸漁船發生緊急突發事件或海上糾紛案件等相關事務，以促進兩岸漁業合作交流、協助政府處理兩岸漁業交流及聯繫溝通等事務為本會成立之宗旨。依本會章程規定，任務如下：

（一）辦理海峽兩岸漁業合作相關業務交流事宜。

（二）接受政府委託處理海峽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相關事務性實施事項。

（三）接受政府委託調處大陸船員僱用糾紛事件。

（四）接受政府委託辦理仲介機構評鑑事宜。

（五）接受政府委託辦理海峽兩岸漁業合作、漁業資源養護及調查研究等相關事宜。

（六）接受政府委託處理其他委託事項。

（七）海峽兩岸漁船作業糾紛調處相關事宜。

（八）接受政府或其他機構委託或補助辦理有關漁業之調查、研究、規劃及資源保育管理等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組織

本會設董事會管理之，置董事九人至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綜理董事會事務，對外代表本會；置副董事長一人，由董事互選之，協助董事長處理會務；本會董事均為無給職。董事會職權如下：

1、經費之籌措與財產之管理及運用。

2、董事之改選及解任。

3、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推選及解任。

4、內部組織之訂定及管理。

5、工作計畫之研訂及推動。

6、年度預算及決算之審定。

7、捐助章程變更之擬議。

8、不動產處分或設定負擔之擬議。

9、合併之擬議。

10、其他捐助章程規定事項之擬議或決議。

本會設監察人會，負責稽核有關業務、財務事宜。監察人會置監察人五人，互推一人為常務監察人，常務監察人應列席董事會；本會監察人均為無給職。

依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規定，第五屆董事、監察人任期為三年，自 111 年 3 月 9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8 日止。董事、監察人名單如下：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董事長	陳添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副董事長	劉福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董事	蔡長孟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董事	許德祥	中華民國全國漁會
董事	張正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董事	陳汾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董事	朱麗鑾	金山區漁會
董事	陳秀暖	頭城區漁會
董事	陳皇誠	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
董事	李文宏	豐群水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呂昱姮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常務監察人	陳美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監察人	林啓滄	中華民國全國漁會
監察人	夏翠鳳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
監察人	吳永寬	淡水區漁會
監察人	雷祖綱	高盈貿易有限公司

本會置執行長、副執行長各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任免之，解任時亦同。執行長之職責如下：

1、執行董事會之決議。

2、聘僱與解聘所屬員工。

3、指揮、監督所屬職員推行業務。

4、訓練、考核、獎勵所屬員工。

5、提報董事會審議之事項。

6、其他依職權應辦事項。

本會之業務得分組辦理之，各組置組長一人，由執行長提名經董事長核可，提董事會通過後聘免之。置職員若干人，由執行長聘免，報請董事長核備，承執行長、副執行長及組長之命，分別辦理業務、人事、文書、會計等有關事宜。

本會之組織編制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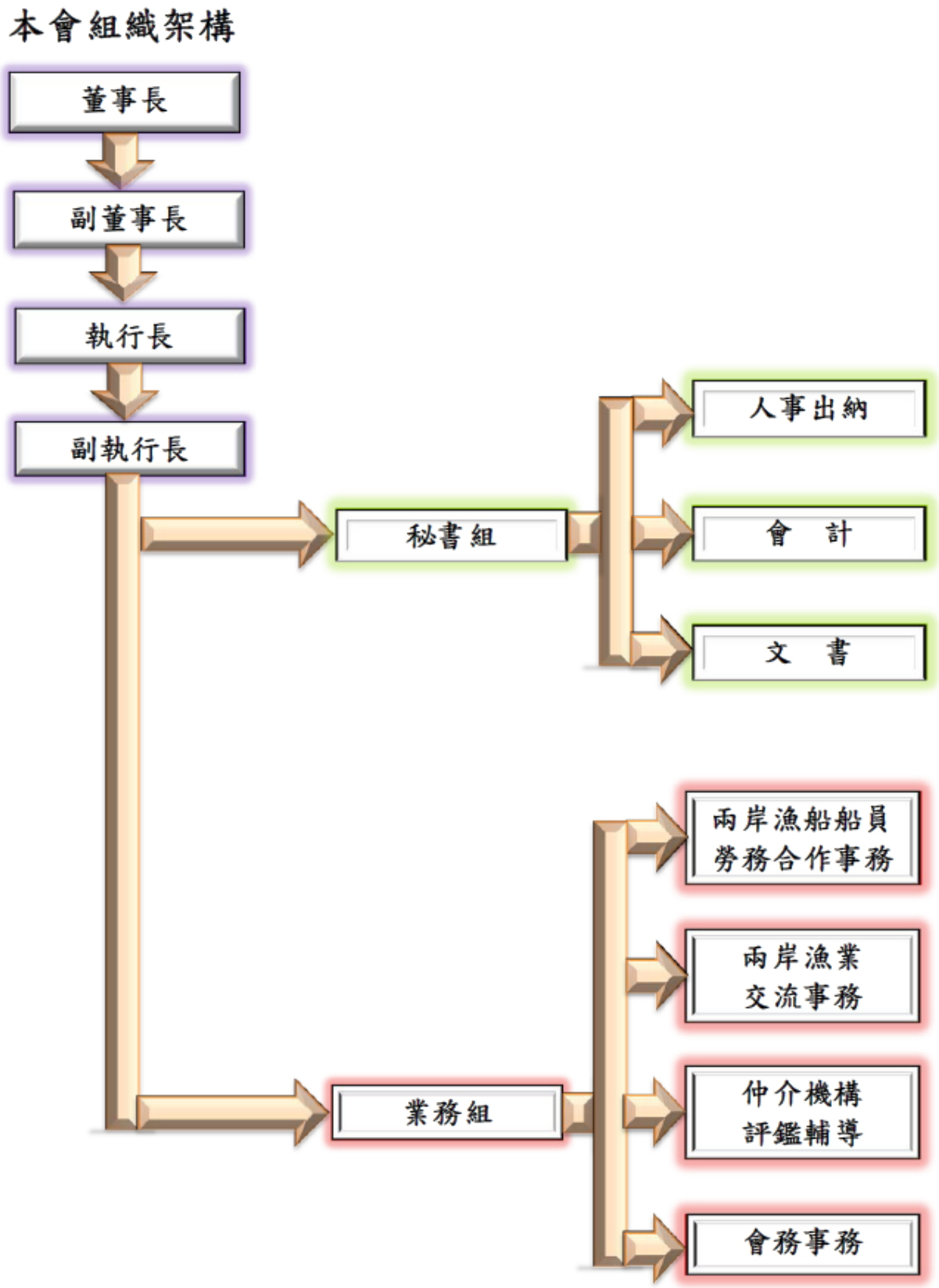
本會組織架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執行長
副執行長
秘書組
人事出納
會　計
文　書
業務組
兩岸漁船船員
勞務合作事務
兩岸漁業
交流事務
仲介機構
評鑑輔導
會務事務

（二）財產

本會之財產分為基金與累積餘絀，業務之執行以支用累積餘絀為原則；基金非經董事會之決議，報主管機關許可，不得處分原有基金。基金總額為新臺幣貳仟壹佰伍拾伍萬元整，捐助人名單如下：

1、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捐助新臺幣壹仟貳佰萬元。

2、財團法人臺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捐助新臺幣參拾萬元。

3、中華民國全國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4、蘇澳區漁會捐助新臺幣貳拾萬元。

5、頭城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6、貢寮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7、瑞芳區漁會捐助新臺幣貳拾萬元。

8、萬里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9、金山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0、淡水區漁會捐助新臺幣貳拾萬元。

11、新竹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2、台中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3、彰化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4、日月潭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5、嘉義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6、南縣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7、林園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18、東港區漁會捐助新臺幣貳拾萬元。

19、琉球區漁會捐助新臺幣貳拾萬元。

20、林邊區漁會捐助新臺幣伍萬元。

21、花蓮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22、新港區漁會捐助新臺幣壹拾萬元。

23、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捐助新臺幣壹佰萬元。

24、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捐助新臺幣伍拾萬元。

25、台灣區遠洋鰹鮪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捐助新臺幣伍拾萬元。

26、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捐助新臺幣參拾萬元。

27、豐群水產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新臺幣貳佰伍拾萬元

28、高盈貿易有限公司捐助新臺幣壹佰萬元。

29、華偉漁業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新臺幣伍拾萬元。

30、裕億祥漁業股份有限公司捐助新臺幣伍拾萬元。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112 年度工作計畫

名稱	工作重點	經費需求
會務	1. 依規定召開董事、監察人會議或依業務辦理情形不定期召開臨時會議。 2. 依財團法人法、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組織章程等規定，編訂年度工作計畫書、工作報告書及行政監督報告等資料。 3. 依財團法人法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及函示，適時向法院辦理法人變更登記。 4. 適時宣導政府政策或配合參加相關政令活動。 5. 配合政策更新維護網站資訊，適時發布兩岸漁業相關訊息。	263 千元
財務	1. 依財團法人法、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預、決算法等規定，編訂年度財務相關報表。 2. 定期辦理財產項目清查盤點及財產監督管理。 3. 依財團法人法、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會計制度辦理會計與出納工作。	
人事	1. 依本會辦事細則及人事管理規定，管理人員差勤情形，建置人事檔案資料。 2. 依本會辦事細則及人事管理等規定辦理人員勞健保加退保及勞退提撥等工作。	
執行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	1. 辦理「海峽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執行性及事務性實施事項。 2. 配合政府政策向大陸船員仲介機構宣導漁業相關	2,300 千元

名稱	工作重點	經費需求
相關業務	政令及規定，不定期蒐整大陸漁船船員管理相關規定。 3. 接受政府委託協助辦理大陸船員受僱來臺相關事務： （1）協處臺灣仲介機構與大陸經營公司，漁船主與大陸船員發生申訴、糾紛或突發事件。 （2）檢視臺灣仲介機構與大陸經營公司簽訂之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契約內容及備查。 （3）依仲介機構業務調整，經農委會核准，協助代收、保管及退還仲介機構繳交之保證金。 （4）辦理大陸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年度評鑑。 （5）協助漁政主管機關、仲介機構及漁船主辦理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相關事務。 4. 輔導大陸船員仲介機構確實協助漁船主辦理大陸船員勞僱相關事務，舉辦相關會議或訪查，提升仲介機構服務品質。	
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1. 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評鑑講習會議，輔導仲介機構相關業務之進行。 2. 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年度評鑑，輔導新成立之仲介機構或評鑑成績待改善之仲介機構。 3. 協調評鑑委員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委員會議，依主管機關政策並檢討評鑑問題，提供相關建議供主管機關參考。 4. 適時依主管機關指示，配合追蹤瞭解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相關改善事項，並協助辦理	5,000 千元

名稱	工作重點	經費需求
	「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之仲介機構相關業務。	
推動兩岸漁業合作交流相關事務	1. 蒐整大陸漁政管理體系及政策，掌握大陸漁業發展現況。 2. 關切兩岸漁業或水產相關單位交流互訪活動。 3.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適時協助我漁船主處理兩岸漁船海事糾紛或漁船海難等海上突發事件。 4. 其他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漁業合作交流相關事宜。	1,700 千元
漁船動員組訓	1. 協調各區漁會邀集地方漁民朋友，辦理漁船動員組織訓練，包含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加強漁船災害防治及漁業政令宣導等課程。 2. 邀集向各縣(市)政府、海巡及各區漁會人員，辦理漁船動員研討會，由全民防衛動員相關專家，講授全民防衛動員準備階段及緊急危難時相關應配合事項，加強關鍵基礎設施之防護目標與知能。	350 千元

二、預期效益

1.執行「海峽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議定之事務性事項，督促兩岸經營主體確實協處漁船主與大陸船員之糾紛及突發事件，落實臺灣仲介機構與大陸經營公司及漁船主與大陸船員之連帶保證責任，建立大陸船員受僱期間資料檔案，維持兩岸聯繫溝通管道及管理機制。

2.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大陸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監督仲介機構於協處漁船主與大陸船員待遇、保險及突發事故等是否符合規定，確實保障漁船主與船員權益，相關評鑑結果經主管機關公告，供漁船主選擇仲介機構之參考。

3.持續維繫兩岸多方溝通管道，透過於兩岸漁業或水產單位交流互訪，瞭解兩岸漁業管理與漁業發展現況，適時將相關蒐整資料提供主管機關參考。

4.接受漁業署委託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於外籍船員之工資、工時、保險及福利等基本權益進行評核，提升仲介機構服務品質，保障外籍船員權益，評鑑結果送委員會核定後，由漁業署公告及實施懲處。

5.協調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評鑑委員召開會議，依實地評鑑現況提供建議，修訂評鑑指標或檢核項目，使評鑑制度更為完善；回訪輔導新仲介機構或評鑑成績待改善之仲介機構更為精進；舉辦仲介機構講習會，說明漁業署相關管理制度及評鑑指標調整項目，落實評鑑制度及外籍船員之權益保障。

6.為提升漁民、漁會、縣市政府及海巡單位對全民防衛動員及防災等知能，接受漁業署委託辦理漁船動員組訓宣導講習及研討會，同時辦理漁業政令宣導活動。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本年度勞務收入 93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92 萬元，增加 43 萬元，約 4.82％，主要係預計承辦漁業署計畫款項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26 萬 3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22 萬 4 千元，增加 3 萬 9 千元，約 17.41％，主要係預計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本年度勞務成本 93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87 萬元，增加 48 萬元，約 5.41％，主要係預計承辦漁業署計畫款項支出增加所致。

（四）本年度管理費用 26 萬 3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27 萬 4 千元，減少 1 萬 1 千元，約 4.01％，主要係預計撙節費用所致。

（五）以上總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0 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主要係以上各項收支預算無大幅調整所致。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0 萬元。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200 萬元，係期末現金 7,956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 7,756 萬 6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3,248 萬 9 千元，與期末淨值相同。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勞務收入決算數 930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1,051 萬 3 千元，減少 120 萬 4 千元，約 11.45％，主要係承辦漁業署計畫款項減少所致。

2.業務外收入 2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 萬 4 千元，略增 3 千元，約 1.34％，主要係利息收入略增所致。

3.勞務成本決算數 72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041 萬 3 千元，減少 319 萬 7 千元，約 30.70％，主要係承辦漁業署計畫款項支出減少所致。

4.管理費用決算數 48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32 萬 4 千元，增加 16 萬 3 千元，約 50.31％，主要係人事費用增加所致。

5.以上總收支相抵，並計入營業所得稅 36 萬 6 千元後，計賸餘 146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146 萬 7 千元，主要係撙節經費所致。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成果概述 110 年
各項會務運作及管理	1、召開董事、監察人會議。 2、依財團法人法等規定，編訂年度工作報告書、計畫書及預、決算書。 3、依主管機關及財團法人法等規定完善本會組織章程。	1、召開第四屆第五次及第四屆第六次董事與監察人聯席會議。 2、編訂 109 年度工作報告書及決算書，及 111 年度工作計畫書及預算書，經農委會函復同意備查。 3、依據主管機關法規單位查核建議，依「財團法人法」等規定修訂本會捐助及組織章程有關財產保管運用，預、決算提報，董事會職權，董事遴聘派，董事代理及常務監察人產生等部分條文，經農委會准予核定。
110 年度執行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業務計畫	1、辦理大陸船員仲介機構年度評鑑。 2、因應仲介機構業務調整，經農委會同意代收、保管及退還仲介機	1、辦理大陸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15 場次，督促仲介機構提升經營管理能力及注重仲介業務之服務品質，維護大陸船員仲介秩序。 2、辦理仲介機構保證金之代收、保管及退還，本年度大陸船員仲介機構 3 家申請調降仲介人數，共計保管 15 家。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成果概述 110 年
	構繳交之保證金。 3、協處兩岸經營主體通報之漁船主與大陸船員之緊急、糾紛或申訴事件。 4、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協處仲介機構及漁船主辦理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事務及推動船員管理相關事宜。	3、輔導仲介機構協處近海及遠洋漁船主與大陸船員發生事故、擅離或違規之通報共 13 件，27 人次。 4、配合政府嚴重新冠肺炎疾病管制，協助大陸船員返鄉追蹤通報，及所持大通證件逾期協調陸方協助等事宜，近海 144 人及遠洋 3 人。 5、配合農委會新冠肺炎疫情防疫相關政令，請仲介機構加強向漁船主及船員宣導遵守防疫守則及政策、漁船作業安全防護及大陸船員投保相關注意事項計 6 件。 6、與陸方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對於各類案件之通報，防疫之聯繫等，書面傳真 5 次，訊息 71 次。
110 年度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1、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2、辦理仲介機構評鑑講習或相關會議。 3、回訪評鑑成績不佳之仲介機構。	1、邀請評鑑委員依據評鑑指標項目檢視仲介機構之仲介業務管理狀況，評鑑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 54 場次，結果經主管機關公告供漁船主參考。另對新成立之仲介機構試評輔導 2 場次。 2、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委員會議 3 場次，檢討評鑑期間所見問題，研擬對策以因應實務狀況，適時提供相關建議供主管機關酌參。 3、辦理仲介機構評鑑業務講習會 6 場次，說明評鑑檢核內容及應注意事項，輔導仲介機構調整評鑑資料建置，精進仲介機構處理業務之能力。 4、對於仲介機構評鑑成績丙、丁等及尚需改善之仲介機構進行回訪輔導，查看仲介機構管理制度建置現況，協助改善管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成果概述 110 年
		理制度，10 場次。
110 年度漁船動員組訓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1、依「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等規定，於各地區漁會進行防災及漁業政令宣導。 2、邀集縣(市)政府、海巡及漁會人員舉辦漁船動員組訓相關研討會。	接受漁業署委託辦理漁船動員及漁船安全宣導講習，邀請孰悉動員業務及漁船設備安全之專家學者進行講授，計 4 場次，210 人；研討會 1 場次，67 人。
110 年度推動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及深化交流計畫	1、配合相關單位協助辦理漁船作業安全宣導活動，強化業務運作效能。 2、蒐整大陸漁業管理規範，掌握其漁業發展趨勢。	1、配合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及漁業署等辦理「漁船勞工作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宣導暨展示活動」2 場次，加強在臺漁工勞動安全觀念，擴展各方領域人際關係，強化業務運作效能。 2、蒐整大陸發布之遠洋漁業管理、遠洋漁業防疫措施、水產養殖監管及技術推廣、漁船安全防控、水生動物保護措施等規範，關切其漁業政策動態，提供我漁政機關未來與大陸漁業交流及擬定策略之參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勞務收入執行數 54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892 萬元，減少 343 萬 4 千元，約 38.50%，主要係承辦漁業署各計畫規劃之進度偏重於下半年執行，並將視執行進度再申請後期計畫款項所致。

（二）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1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2 萬 4 千元，減少 11 萬 2 千元，約 50%，主要係下半年利息收入尚未實現所致。

（三）勞務成本執行數 388 萬元，較預算數 887 萬元，減少 499 萬元，約 56.26%，主要係人事(年終獎金)等成本需待年底列支所致。

（四）管理費執行數 1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7 萬 4 千元，減少 12 萬 6 千元，約 45.99%，主要係下半年管理費用尚未支出所致。

（五）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賸餘 157 萬元，與預算數 0 元，增加 157 萬元，主要係下半年相關費用尚待支出所致。

（六）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執行情形
各項會務運作及管理	1、依財團法人法等規定，辦理董事與監察人屆次改選。 2、定期召開董事及監察人會議，評估業務推動情形。 3、依財團法人法及財務相關規定編訂年度工作報告及決算書。	1、依財團法人法與捐助及組織章程規定，辦理第五屆董事與監察人改選事宜，報請農委會同意，經法院准予變更登記。 2、召開第五屆第一次董事與監察人聯席會議，評估本會年度工作項目及各項計畫辦理情形。 3、於第五屆第一次董事與監察人聯席會議，編訂及審核通過 110 年度工作報告書及決算書，經農委會同意備查。
111 年執行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業務計畫	1、協處兩岸經營主體，漁船主與大陸船員之糾紛或突發事件通報。 2、辦理仲介機構年	1、輔導仲介機構即時協助近海及遠洋漁船主與大陸船員之違規、緊急或突發事件通報共 7 件，11 人次。 2、辦理大陸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年度評鑑，計 15 家，瞭解大陸船員仲介機構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執行情形
	度評鑑及協議執行性與事務性事項。 3、協助政府代收、保管及退還仲介機構繳交之保證金。 4、協助政府、仲介機構及漁船主辦理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事務及推動船員管理相關事務。	之經營管理狀況，提升其服務品質；檢視仲介機構與經營公司簽訂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契約，近海契約 50 件及遠洋契約 11 件，累計 61 件。 3、協助政府辦理 15 家大陸船員仲介機構保證金代收、退還及保管事宜。 4、配合漁業署相關政令推行，向仲介機構與漁船主宣導，注意漁船用電安全，確實配合防疫措施，大陸船員返鄉後疫苗數位認證，大陸船員保險費用調整，大陸船員確診通報與保險申請，大陸船員返鄉相關檢疫規定等，保障漁船主與大陸船員權益等。 5、與陸方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書面傳真 1 次，訊息通訊 34 次。
111 年度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1、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 2、辦理仲介機構評鑑講習或相關會議。	1、辦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計 49 家，依據評鑑指標項目，查察仲介機構檔案管理、員工訓練及船員福利待遇等項目。 2、依漁業署核准之仲介機構名單，召集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委員召開 2 次委員會，規劃年度評鑑事宜。 3、協助研擬評鑑指標修正草案、服務滿意度問卷及不定期查核機制草案等有關「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許可及管理辦法」仲介機構相關業務。
漁船動員組訓計畫	依「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等規定，於各地區漁會辦理動員、漁業政令及海難安全	接受漁業署委託辦理漁船動員宣導講習及研討會，規劃前往瑞芳、新竹、桃園及蘇澳區漁會辦理 4 場次宣導講習。

工作計畫名稱	工作項目及實施內容	執行情形
	宣導。	
111 年推動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及深化交流計畫	蒐整大陸漁政管理規定及漁業相關資訊。	蒐整大陸階段性漁業發展規劃、促進遠洋漁業發展方案、綠色水產養殖技術推廣、漁業漁政工作、漁政專項執法、漁業船員違規記分辦法、伏休期間經濟魚種捕撈配套措施、印度洋公海休漁措施等資訊。

主要表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額	%	
9,537	100%	收 入	9,613	100%	9,144	100%	469	5.13%	
9,309	97.61%	業務收入	9,350	97.26%	8,920	97.55%	430	4.82%	
9,309	97.61%	勞務收入	9,350	97.26%	8,920	97.55%	430	4.82%	
228	2.39%	業務外收入	263	2.74%	224	2.45%	39	17.41%	
228	2.39%	財務收入	263	2.74%	224	2.45%	39	17.41%	
8,070	80.27%	支 出	9,613	100%	9,144	100%	469	5.13%	
7,704	76.43%	業務支出	9,613	100.00%	9,144	100.00%	469	5.13%	
7,217	75.67%	勞務成本	9,350	97.26%	8,870	97.00%	480	5.41%	
487	5.11%	管理費用	263	2.74%	274	3.00%	-11	-4.01%	
366	3.84%	所得稅費用	0		0		0		
1,467	19.73%	本期賸餘(短絀)	0	0.00%	0	0.00%	0	0.00%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0	
利息股利之調整		
利息收入	-263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26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63	
收取利息	263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2,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0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7,5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9,566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21,550		21,550	
創立基金	21,550	0	21,550	
累積餘絀	10,939		10,939	
累積賸餘	10,939	0	10,939	
合　　計	32,489	0	32,489	

明細表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9,309	業務收入	9,350	8,920	勞務收入本年度預算數9,350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8,920千元，增加430千元，主要係委辦計畫收入增加350千元、補助計畫收入增加80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9,309	勞務收入	9,350	8,920	
7,652	委辦計畫	7,650	7,300	預估爭取漁業署年度委辦計畫：執行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業務計畫2,300千元，漁船動員組訓計畫350千元，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計畫5,000千元
1,657	補助計畫	1,700	1,620	預估爭取漁業署年度補助計畫：推動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及深化交流計畫1,700千元
228	業務外收入	263	224	
228	財務收入	263	224	基金孳息收入機動利率1.22%以上
9,537	總　　計	9,613	9,144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7,704	業務支出	9,613	9,144	勞務成本本年度預算數9,350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8,870千元，增加480千元，主要係委辦計畫支出增加400千元、補助計畫支出增加80千元，預算數明細如下：
7,217	勞務成本	9,350	8,870	
5,560	委辦計畫	7,650	7,250	1.委辦計畫預估包括:執行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相關業務計畫2,300千元，漁船動員組訓計畫350千元，境外僱用非我國籍船員仲介機構服務品質評鑑計畫5,000千元
3,991	人事費	4,206	4,064	
1,569	業務費	3,444	3,186	
1,657	補助計畫	1,700	1,620	2.補助計畫預估包括:推動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及深化交流計畫1,700千元
1,409	人事費	1,490	1,398	
248	業務費	210	222	
487	管理費用	263	274	
388	人事費	136	134	本會主管人員職務加給
99	業務費	127	140	執行會務之相關業務費用。(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4千元，事務推廣費0元)
366	所得稅費用	0	0	
8,070	總　　計	9,613	9,144	

參考表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前年)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預計數	111年(上年)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 數
	資　產			
77,994	流動資產	79,566	77,566	2,000
75,951	現金	79,566	77,566	2,000
2,043	應收款項	0	0	0
77,994	資 產 合 計	79,566	77,566	2,000
	負　債			
45,505	其他負債	47,077	45,077	2,000
45,505	什項負債	47,077	45,077	2,000
45,505	負 債 合 計	47,077	45,077	2,000
	淨　值			
21,550	基金	21,550	21,550	0
21,550	創立基金	21,550	21,550	0
10,939	累積餘絀	10,939	10,939	0
10,939	累積賸餘	10,939	10,939	0
32,489	淨 值 合 計	32,489	32,489	0
77,994	負債及淨值合計	79,566	77,566	2,000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人**

職　　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本會置執行長1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任免之，執行長秉承董事會之決議及執行董事長及董事會之指令，綜理本會一切業務，並監督所屬人員。
組長	2	秘書組、業務組各列組長1人，綜理各組工作之規劃、執行、監督及管理安排等。
專員	5	業務組置專員5人，負責辦理兩岸勞務合作相關業務、兩岸漁業交流事務，接受政府委託辦理仲介機構評鑑及協助政府委託處理其他事項等符合本會宗旨之工作。
總　　計	8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金、卹償金及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執行長	620	2	—	78	38	80	—	—	818
組長	1,169	4	—	146	73	157	—	—	1,549
專員	2,627	10	—	328	133	367	—	—	3,465
總計	4,416	16	—	552	244	604	—	—	5,832

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管理費用 業務費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4	辦理本會宗旨及業務宣導，平面媒體刊登經費24千元。
總　　計	24	